

评价机构	广东汇成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APJ-（粤）-015
项目名称	中山品高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剧毒化学品使用、储存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	中山品高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项目类别	安全现状评价		

项目简介：

中山品高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品高公司”或“该公司”）成立于 1995 年 05 月 22 日，营业执照登记机关是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2000617590047M；住所：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张家边炬业路 6 号；经营范围为生产经营电子、半导体器件引线框架及接插件的冲制及电镀、半导体、元器件专用材料（表面贴装微型高亮度发光二极管塑封支架）、DAP 微电子封装壳套、PVC 防静电 IC 包装管、网络电子零件材料。

品高公司在电镀生产过程中使用到氰化钠、氰化钾、氰化银钾、氰化亚铜、氰化银和氰化亚金钾，根据《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 版）》（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等十部门公告[2015]第 5 号，应急管理部等十部委公告[2022]第 8 号调整），氰化钠（危险化学品目录序号：1688）、氰化钾（危险化学品目录序号：1686）、氰化银钾（危险化学品目录序号：1704）、氰化亚铜（危险化学品目录序号：1700）、氰化银（危险化学品目录序号：1703）、氰化亚金钾（危险化学品目录序号：1699）均属于危险化学品，其中氰化钠、氰化钾和氰化银钾属于剧毒化学品。

项目组长	韩廷亮
项目组成人员	张立志、李琳
报告审核人	游海
过程控制负责人	韩效栋
技术负责人	曹胜强

现场调查情况	查勘了该公司的四至及平面布置、剧毒化学品使用、储存情况、治安防范设施设置情况和安全生产管理情况。
--------	--------------------------------------------------

评价结论：

综上所述，中山品高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在认真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安全对策措施和建议，降低剧毒化学品使用及储存过程的安全风险。

评价组认为：中山品高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剧毒化学品存放场所治安防范现状符合《剧毒化学品、放射源存放场所治安防范要求》（GA1002-2012）所规定的要求。

现场照片：

